

上海市松江区水务局文件

沪松水〔2024〕210号

关于印发《松江区水利设施移交 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局属科室、各基层单位，相关单位：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松江区水利工程项目建成后的设施移交管理工作，有效衔接设施运维管理，及时发挥项目效益，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区实际，制定了《松江区水利设施移交管理办法(试行)》，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松江区水利设施移交管理办法(试行)

(本页无正文)

